

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  
高性能胶粘剂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

## 目录

|                       |    |
|-----------------------|----|
| 1 概述.....             | 1  |
| 1.1 项目概况.....         | 1  |
| 1.2 公众参与概述.....       | 3  |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4  |
| 2.1 首次信息公开内容及日期.....  | 4  |
| 2.2 公开方式.....         | 5  |
| 2.3 公众意见情况.....       | 7  |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8  |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8  |
| 3.2 公示方式.....         | 9  |
| 3.3 查阅情况.....         | 15 |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15 |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16 |
| 5 报批前公示.....          | 16 |
|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16 |
|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18 |
| 6.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 18 |
| 6.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 18 |
| 6.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 18 |
| 7 其他.....             | 19 |
| 8 诚信承诺.....           | 20 |
| 9 附件.....             | 21 |

# 1 概述

## 1.1 项目概况

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业化学）是广东普赛达密封胶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位于惠州市惠阳区永湖镇乌泥埔村地段鸿海精细化工基地 A-1 地块（鸿海精细化工基地现为惠州市惠阳区新材料产业园），占地面积 6271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7850 平方米。盛业化学为密封胶生产企业，长期聚焦于改性型无溶剂聚氨酯密封胶、硅酮胶和锂离子电池负极粘结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等方向。

盛业化学 2017 年投资建设无溶剂型聚氨酯密封胶生产项目，于 2017 年 7 月取得《关于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惠州鸿海精细化工基地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惠市环建〔2017〕44 号）。计划建设 4 条自动化无溶剂型聚氨酯密封胶生产线，产能 35000 吨，项目年工作 300 天，年生产 7200 小时，员工定员 100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截至目前已建设无溶剂型聚氨酯密封胶生产线 1 条并正常生产，设计产能 10000 吨/年，员工 30 人，三班制，每班 8 小时，全年工作 300 天，年工作 7200 小时。均不在厂内食宿。生产线于 2021 年 9 月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已纳入排污许可管理（排污许可证编号：914413035666281201001V）。剩余 3 条自动化无溶剂型聚氨酯密封胶生产线合计产能 25000 吨/年尚未建设。

2021 年投资建设硅酮胶生产项目，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取得惠州市环境保护局惠阳区分局批复（惠市环（惠阳）建〔2021〕69 号），计划利用已建厂房进行 15000 吨硅酮类密封胶生产线的扩建，增加 4 条搅拌、分装硅酮类密封胶生产线，三班制，每班 8 小时，全年工作 300 天，年工作 7200 小时，新增员工 70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目前正常生产，项目已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锂电产业迎来历史性的全球需求快速增长机遇，未来全球负极胶粘结剂的市场需求量将达到 30 万吨~50 万吨/年。在此背景下，盛业化学投资建设锂离子电池负极粘结剂项目，于 2024 年 1 月取得《关于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锂离子电池负极粘结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惠市环

建〔2024〕4号）。计划取消1条5000吨/年的无溶剂型聚氨酯密封胶自动化生产线的建设（2017年批复未建设），利用已建厂房进行5000吨/年锂离子电池负极粘结剂生产线的改建，三班制，每班8小时，全年工作300天，年工作7200小时，不新增员工，全厂员工合计170人。改建完成后全厂已批复产能为聚氨酯密封胶30000t/a、硅酮类密封胶15000t/a、锂离子电池负极粘结剂5000t/a，共计50000t/a。

为了满足市场需求以及企业发展的需要，建设单位拟在主生产厂房2、预聚体厂房和粉体干燥厂房进行扩建，主要生产高性能聚氨酯胶粘剂和丙烯酸胶粘剂；

拟在现有主生产厂房1内设置中试生产线以及在现有综合楼增加小试实验室，主要研发聚氨酯胶、硅酮密封胶、锂电池水性负极胶、UV胶，产品不外售，发货给其他企业进行试用；为验证锂电池水性负极胶的使用效果，拟在实验室内设置一条锂电池研发线，样品送电池厂测试。扩建项目主要增加反应釜、混合机、压料机、粉体干燥机、灌装机、锂电池研发设备等，扩建高性能聚氨酯胶黏剂和丙烯酸胶黏剂50000t/a，各类胶粘剂中试和小试总研发规模为50t/a，研发电池约100个，新增5套废气处理设施，不新增占地。本次扩建完成后全厂产能为聚氨酯密封胶30000t/a、硅酮类密封胶15000t/a、锂离子电池负极粘结剂5000t/a，高性能聚氨酯胶黏剂和丙烯酸胶黏剂50000t/a，共计100000t/a。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19日修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部令第16号）等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规定，本次扩建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中的C2651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和C2669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属于分类管理名录中“二十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中“合成材料制造265、专用化学产品制造—全部（含研发中试；不含单纯物理分离、物理提纯、混合、分装的）”，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为此，建设单位委托广东德宝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承担本次扩建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接受委托后，广东德宝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组成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组，通过踏勘现场，收集相关资料，编制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制定本次公众参与工作方式，方式如下：（1）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2）征求公众意见；（3）公众意见汇总分析；（4）公众意见的反馈；（5）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项目环评公众参与情况如下：

## 1.2 公众参与概述

2024年8月2日，建设单位确认建设内容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网站上进行了首次信息公示。

2024年9月2至2024年9月18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网站进行了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与此同时，在项目周边稻园村、乌坭埔、吊沥村张贴公告。此外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两次登报：分别于2024年9月9日、2024年9月13日在《南方都市报》刊登。

2024年9月19日，建设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网站上进行了报批前公示。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首次信息公开内容及日期

#### 2.1.1 首次信息公开日期

首次信息公开日期为 2024 年 8 月 2 日。

#### 2.1.2 首次信息公开内容

首次公开主要包括：项目名称、项目地址、项目概况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及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具体如下：

#### 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高性能胶粘剂及研发中心扩建

####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2018 年第 4 号）相关要求，现将《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高性能胶粘剂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开如下：

建设项目名称：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高性能胶粘剂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建设项目地址：惠阳区永湖镇乌泥埔村地段鸿海精细化工基地 A-1 地块

联系方式：刘工 电话： E-mail：

建设内容：建设单位拟在现有主体厂房 1 内设置中试生产线以及在现有综合楼增加小试实验室，主要研发聚氨酯胶、硅酮密封胶、锂电池水性负极胶、UV 胶，产品不外售，发货给其他企业进行试用；为验证锂电池水性负极胶的使用效果，拟在实验室内设置一条锂电池研发线，样品送电池厂测试；拟在现有预留的主体厂房 2 内进行扩建工程，主要生产高性能聚氨酯胶黏剂和丙烯酸胶黏剂 50000t/a。扩建项目新增员工 30 人，年工作约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

环境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广东德宝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您可以采用下列任何一种方式将您的意见反馈给我们：1、拨打联系电话。2、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3、填写公众参与调查表。

公示期间，对项目建设有异议、疑问或建议的公众可以联系建设单位、环评单位、主管部门提出意见或建议。

### 2.1.3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的相符性分析

2024 年 8 月 2 日，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广东德宝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024 年 8 月 2 日，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网站上进行了首次信息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 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公众意见表的内容和格式，由生态环境部制定。

项目首次公开在签订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首次公开内容主要有项目名称、项目地址、项目概况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因此本次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扩建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网站上进行公示。

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8 月 2 日。

网站公示链接地址为：

网站截图见下图。



图 2.2-1 首次信息公开截图

公示的媒体为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网站，公示时间为确定环评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网络平台公示选择的媒体和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的要求。

### **2.2.2 其他**

无。

## **2.3 公众意见情况**

截至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截止日期，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关于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相关的反馈意见和建议。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3.1.1 征求意见稿公开日期

2024 年 9 月 3 日至 2024 年 9 月 18 日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网站上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

##### 3.1.2 征求意见稿公开内容

公示主要内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 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高性能胶粘剂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2018]第 4 号）的规定，现对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高性能胶粘剂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示，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及对其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提取码：ito8

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前往惠阳区永湖镇乌泥埔村地段鸿海精细化工基地 A-1 地块，即鸿海精细化工基地。

#####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边界外延 2.5 公里范围内的住宅等。主要为稻园村、乌坭埔、吊沥村。

#####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提取码：ito8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填写好公众意见调查表后，可通过现场、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提交公众意见调查表。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我们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建设单位：**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惠阳区水湖镇乌泥埔村地段鸿海精细化工基地 A-1 地块

**联系人：**刘总

**电话：**

**E-mail：**

**环评单位：**广东德宝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 1601-1603 号之二十五自编第一层 107-110 房间

**联系人：**曾工

**电话：**

**E-mail：**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起止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3 日至 2024 年 9 月 18 日（10 个工作日以上）。

注：请公众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细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反馈相关信息。

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3 日

### 3.1.3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的相符性分析

扩建项目位于惠州市惠阳区永湖镇乌泥埔村地段鸿海精细化工基地 A-1 地块（鸿海精细化工基地现为惠州市惠阳区新材料产业园），征求意见稿主要在报告基本完成后公示，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 日至 2024 年 9 月 18 日在网站上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的内容主要有“（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相关要求。

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限为 2024 年 9 月 3 日至 2024 年 9 月 18 日（共 11 个工作日），公示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不低于 10 个工作日的要求。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平台

2024 年 9 月 3 日至 2024 年 9 月 18 日，

网址：



|    |      |      |      |      |      |
|----|------|------|------|------|------|
| 首页 | 项目公示 | 其他公示 | 报告资料 | 供需对接 | 危废管理 |
|----|------|------|------|------|------|

## 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高性能胶粘剂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字号：小中大]

发布日期：2024年09月03日

浏览次数：135次

### 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高性能胶粘剂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2018]第4号）的规定，现对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高性能胶粘剂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示，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及其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提取码：ito8

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前往惠阳区永湖镇乌泥埔村地段鸿海精细化工基地A-1地块，即鸿海精细化工基地。

####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边界外延2.5公里范围内的住宅等。主要为稻西村、乌泥埔、吊沥村。

####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提取码：ito8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填写好公众意见调查表后，可通过现场、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提交公众意见调查表。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我们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建设单位：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惠阳区永湖镇乌泥埔村地段鸿海精细化工基地A-1地块

联系人：刘总

电话：

E-mail：

环评单位：广东德宝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01-1603号之二十五自编第一层107-110房间

联系人：曾工

电话：

E-mail：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起止时间为2024年9月3日至2024年9月18日（10个工作日以上）。

注：请公众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细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反馈相关信息。

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9月3日

图 3.2-1 征求意见稿公示







建设单位于2024年9月3日至2024年9月18日（10个工作日内），在南方都市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登报时间分别为2024年9月9日、2024年9月13日。公示内容如下：

-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扩建项目位于惠阳区永湖镇乌泥埔村地段鸿海精细化工基地 A-1 地块（鸿海精细化工基地现为惠州市惠阳区新材料产业园），其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南方都市报》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2次，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 3.2.3 张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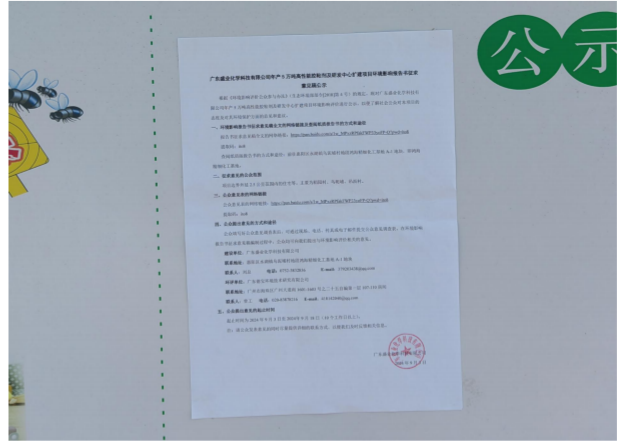
为方便当地居民了解项目信息，于2024年9月3日至2024年9月18日在主要为稻园村、乌坭埔、吊沥村等公告栏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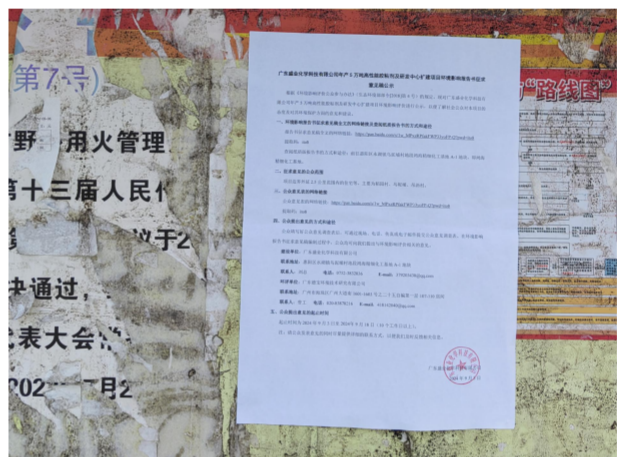
乌坭埔（远）



乌坭埔（近）



吊沥村（远）



吊沥村（近）



淡塘村（远）



淡塘村（近）



### 3.3 查阅情况

扩建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网上自行下载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和公众意见表。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和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Redacted network link]

提取码：ito8

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前往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即惠阳区永湖镇乌泥埔村地段鸿海精细化工基地 A-1 地块（鸿海精细化工基地现为惠州市惠阳区新材料产业园）。

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信函、电话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意见。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截至征求意见稿的公众反馈截止日期，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关于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相关的反馈意见和建议。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扩建项目首次信息公示期间、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相关公众意见，不属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按规定无需开展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形式的深度公众参与。

## 5 报批前公示

###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扩建项目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公开了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和建设项目公众参与说明。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高性能胶粘剂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送审稿）》和《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高性能胶粘剂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公参说明》，可通过下面链接查看：



项目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Information Publicity Platform

|    |      |      |      |      |      |
|----|------|------|------|------|------|
| 首页 | 项目公示 | 其他公示 | 报告资料 | 供需对接 | 危废管理 |
|----|------|------|------|------|------|

### 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高性能胶粘剂 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环境影响 评价全本公示

|            |                  |          |
|------------|------------------|----------|
| [字号：小 中 大] | 发布日期：2024年09月19日 | 浏览次数：59次 |
|------------|------------------|----------|

#### 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高性能胶粘剂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报批前全本公示

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拟报批《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高性能胶粘剂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为了体现公正、公开的原则，接受公众监督，现予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意见采纳与不采纳说明，如有意见，请来信、邮件或来电等向我单位反映。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可网上自行下载。

建设单位：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惠阳区永湖镇乌泥埔村地段鸿海精细化工基地A-1地块

联系人：刘总

电话：

E-mail：

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高性能胶粘剂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全本公示）和公众参与说明：

链接：

提取码：go7s

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9日

图 5.1-1 报批前公示



##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6.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截至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阶段、报批前公示阶段，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关于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相关的反馈意见和建议。

### **6.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三次征求公众意见过程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6.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三次征求公众意见过程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7 其他

扩建项目截至各次征求意见截止日期，均未收到公众个人提出的关于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相关的意见和建议等反馈意见，无需存档备查的内容。

## 8 诚信承诺

### 承诺书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高性能胶粘剂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高性能胶粘剂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广东盛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签字）：

承诺时间：2024年9月20日



## 9 附件

无。